

澎湖縣 109 年新秀獎美術創作比賽書法比賽防疫提醒

一、防疫措施處理原則

(一) 研習教室環境通風與消毒

- 1、確保環境通風良好。
- 2、桌面及門把等，需全數以酒精消毒。
- 3、預備酒精或消毒器具，提供現場工作人員及參賽人員清潔使用。
- 4、比賽結束後，環境再次消毒。

(二) 參賽人員追蹤管理機制應事前主動通報：請參賽人員及家長、法定監護人應在比賽前需主動通報，有因中央流行疫情中心屬管理措施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請配合留在家中。

(三) 健康管理

- 1、體溫量測：生博館 1 樓入口處於比賽當日準備額溫槍等體溫量測器材，請參賽人員全程配戴口罩應試，並配合量測體溫、手部消毒等防疫措施；工作人員亦同。
- 2、健康狀況說明及管理：
 - (1) 參賽人員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有耳溫 38 度(含)以上或額溫 37.5 度(含)以上(須再量耳溫一次)視為發燒，即無法進入參與本次比賽。另若有咳嗽或非過敏性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主動告知工作人員，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後，方得進入比賽會場。
 - (2) 如遇參賽人員於比賽間突發燒情形，由主辦單位協助適當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

(四) 隔離措施：比賽期間中，如有考生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不適等突發症狀，應詢問參賽人員意願，並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協助就醫或至隔離試場應試。

二、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提前三十分鐘報到：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請參賽人員提前進行報到作業。(109 年 3 月 14 日 8 時 30 分起依序入場)
- (二) 參賽人員陪同人員依照本原則所規範之防疫措施處理原則進行管理，並不得進入比賽區域。
- (三) 本防疫措施原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